**國立澎湖科技大學特殊教育學生申請課業輔導流程圖**

**申請學生填寫**: 「資源教室課業輔導申請表」

**推薦課業輔導授課人選:**

1.申請學生主動提供。 2.資源教室委請導師、系科授課教師推薦。

通過

不通過

**課業輔導授課聘用:**

1. 授課人員執行課業輔導工作擔任課業輔導老師。
2. 申請經由審查通過後，結果將由資源教室通知申請人。

**資源教室核銷及訪談:**

1. 時數:每週6小時、每月至多24小時為上限。
2. 課業輔導老師填寫「資源教室課業輔導時數表」。
3. 資源教室進行課業輔導執行成效評估與核銷作業程序。

**申請服務對象及資格:**

資源教室學生(不包括肢障學生)

**資源教室審核:**

課業輔導授課人選評估與面談

**服務結束之評估:**

申請學生填寫「資源教室課業輔導服務滿意度暨評估表」。